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粤发改价格函〔2017〕3414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核定华润韶关新丰 金竹风电场等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 上网电价的批复

湛江、惠州、汕尾、韶关、江门市发展改革局，广东电网公司，揭阳市中诚电力有限公司：

韶关市发展改革局报来《关于要求核准华润韶关新丰金竹风电场上网电价的请示》（韶发改价格〔2017〕17号）等文件均悉。经审核，现就有关问题批复如下：

一、特变电工徐闻昊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徐闻 20MW 渔光互补项目、协鑫海丰赤坑镇 150MW（一期 30MW）渔光互补电站项目、通威渔光一体（台山）现代渔业产业园一期 25MW 光伏发电项目、揭阳职业技术学院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惠州市惠阳区润丰石油有限公司 2.5MW 光伏发电项目、广东京能徐闻角尾二期扩建 50MWp 光伏电站项目、雷州亚玛顿雷州盐场马留工区 50MW 盐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的电力接入系统工程均由项目业主

建设，接网线路长度低于 50 公里，同意这 7 个项目的上网电价增加每千瓦时 1 分钱（含税，下同）的接网费用。

二、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风力发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09〕1906 号）规定，核定华润韶关新丰金竹风电场的上网电价为每千瓦时 0.61 元。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陆上风电光伏发电上网标杆电价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3044 号）规定，该风电项目 2017 年底仍未开工建设的，执行 2016 年上网标杆电价，即每千瓦时 0.60 元。

三、根据发改价格〔2015〕3044 号文规定，核定特变电工徐闻昊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徐闻 20MW 渔光互补项目、协鑫海丰赤坑镇 150MW（一期 30MW）渔光互补电站项目、通威渔光一体（台山）现代渔业产业园一期 25MW 光伏发电项目、揭阳职业技术学院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惠州市惠阳区润丰石油有限公司 2.5MW 光伏发电项目的上网电价均为每千瓦时 0.99 元（含接网费用 1 分钱）。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光伏发电陆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2729 号）规定，此 5 个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以前仍未投运的，执行 2017 年标杆上网电价，即每千瓦时 0.86 元（含接网费用 1 分钱）。

四、广东京能徐闻角尾二期扩建 50MWp 光伏电站项目、雷州亚玛顿雷州盐场马留工区 50MW 盐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参与竞争性配置，其中标承诺电价加接网费用后的上网电价如下：广东京能徐闻角尾二期扩建 50MWp 光伏电站项目的上网电价为每千瓦

时 0.89 元（含接网费用 1 分钱），雷州亚玛顿雷州盐场马留工区 50MW 盐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的上网电价为每千瓦时 0.94 元（含接网费用 1 分钱）。这两个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以前仍未投运的，执行 2017 年标杆上网电价，即每千瓦时 0.86 元（含接网费用 1 分钱）。

五、上述规定均自项目并网发电之日起执行。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